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195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6月1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1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7,180,219.6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66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2次分红	

注: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166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6月20日
除息日	2024年6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6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4年6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4年6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6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下一个开放期可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4年6月19日15:00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sfunds.com.cn)或拨打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4)本基金销售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关于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A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C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代码	006773	00677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4年6月19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各类基金份额累计申购申请金额不设上限;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58-2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晋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14,136.5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洁晋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076.5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洁晋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8,850.00万元。为支持洁晋公司的业务发展,2024年6月17日,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洁晋公司在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的49%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安排,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内。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的担保。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8月28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洁晋公司及其子公司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及其子公司银行贷款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8,367.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902683821704W
成立时间	2009年1月22日
注册资本	12,040.8163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余曜星
注册地址	忻州市忻府区豆罗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力业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供热服务;建筑垃圾处置;环保再生砖的生产与销售。动物废弃物处置(病死禽畜);污泥处置;污水处置;医疗垃圾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新型建筑材料研发。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北京普能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1.00%,公司持股比例49%。
主营业务	垃圾焚烧发电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892.18	223,807.79
负债总额	171,266.25	174,584.01
净资产	39,625.93	49,223.78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月1日-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884.38	4,183.77
净利润	1,567.42	230.50

(三)洁晋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保证人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的49%。

3、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的全部债务的49%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责任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参股公司洁晋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项目建设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按投资比例向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其余股东均同比例进行担保。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加强与洁晋公司沟通,及时了解其建设及生产经营状况,以有效规避经营风险和保障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076.5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03%;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04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4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A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代码	020458	020459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821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6月1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855		
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A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48,413,734.81	172,980,247.88	221,393,982.6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6,792.78	45,106.54	61,899.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8,413,734.81	172,980,247.88	221,393,982.6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6,792.78	45,106.54	61,899.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48,430,527.59	173,025,354.42	221,455,882.0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6月18日		

注: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惠复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58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7月27日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6月1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4年度第2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惠复纯债A / 平安惠复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830 / 01583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462 / 1.103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71,066,551.06 / 40,395,838.0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8 / 0.10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6月20日
除息日	2024年6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6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及E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4年6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4年6月21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4年6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6月2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的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4年6月19日15:00前)到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权益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注册登记机构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4)投资者还可以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查询本基金本次分红的有关情况。

(5)咨询办法:

①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

②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0-4800

③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6)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2月25日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6月1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4年度第2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A /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C /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32 / 006933 / 01959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53 / 1.0811 / 1.0766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76,087,776.52 / 105,105.69 / 41.80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 / 0.03 / 0.03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6月20日
除息日	2024年6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6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4年6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4年6月21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4年6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6月2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的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4年6月19日15:00前)到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权益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注册登记机构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4)投资者还可以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查询本基金本次分红的有关情况。

(5)咨询办法:

①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

②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0-4800

③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6)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9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6月19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A /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C /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911 / 008912 / 00891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4年6月19日(含)起,调整对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及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投资的大额限额,具体限额如下:

1、自2024年6月19日(含)起,基金管理人将调整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的最高金额由3000万元(含)(本基金A、C、E类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并计算)调整为500万元(含)(本基金A、C、E类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并计算)。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部分或全部予以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

2、自2024年6月24日(含)起,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的最高金额由500万元(含)恢复为3000万元(含)(本基金A、C、E类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并计算)。

3、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不超上述最高金额限制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以及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4、如有疑问,可拨打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进行咨询,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获得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满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宏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股价已触发“宏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未来三个月内(即自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9月18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不向下修正“宏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5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宏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6月18日,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及“宏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宏发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自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9月18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亿元。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46号文同意,公司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11月23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发转债”,债券代码“110082”。

根据有关规定和《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宏发转债”自2022年5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72.28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50.52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2年6月30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51.32元/股,详见《关于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

2、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3年6月1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50.96元/股,详见《关于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1)。

3、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4年6月20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50.52元/股,详见《关于“宏发转债”调整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2)。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股价自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18日期间,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之情形,已触发“宏发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截至目前,“宏发转债”的上市时间较短,距离6年的存续届满期尚远。且近期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较大,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自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9月18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自2024年9月19日起算),若再次触发“宏发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宏发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宏发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2年5月5日至2027年10月27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3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监事会审议,选举刘柏辉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2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803号杭州西溪宾馆集贤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628,537,3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26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国平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刘为民、曹路、胡敏、吕洪炳、赵明川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魏峥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591,567,767	99.652167	36,839,783	0.346612	129,800	0.001221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627,506,843	99.990304	900,727	0.008475	129,800	0.001221

3、议案名称: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627,506,843	99.990304	900,727	0.008475	129,800	0.001221

4、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627,506,843	99.990304	900,727	0.008475	129,800	0.001221

5、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580,752,188	99.550406	47,737,182	0.449142	48,000	0.000452

6、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628,518,370	99.999821	19,000	0.000179	0	0.0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考核及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540,364,964	99.170418	88,123,306	0.829120	49,100	0.000462

8、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考核及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540,366,064	99.170428	88,123,306	0.829120	48,000	0.000452

9、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10,627,506,843	99.990304	900,727	0.008475	129,800	0.001221

10、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